（上接B993版）

1、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证券监管部门的规定或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调整和实施本次发行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发行的实施时间、发行数量、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具体认购办法、认购比例、募集资金规模及其他与发行方案相关的事宜；

2、办理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的事宜，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股东大会作出的决议，结合证券市场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实际进度、实际募集资金额等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具体安排进行调整；

3、办理本次发行申报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制作、修改、签署、呈报、补充递交、执行和公告与发行相关的材料，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相关监管部门的反馈意见，并按照监管要求处理与发行相关的信息披露事宜；

4、签署、修改、补充、递交、呈报、执行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一切协议，包括但不限于承销与保荐协议、股份认购协议、与募集资金相关的重大合同和重要文件；

5、设立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办理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事宜；

6、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和发行情况，办理变更注册资本及《公司章程》所涉及的变更登记或备案；

7、在本次发行完成后，办理新增股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登记、锁定和上市等相关事宜；

8、根据本次发行方案的实施情况、市场条件、政策调整以及监管部门的意见，在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决议允许的范围内，终止本次发行方案或对本次发行方案进行相应调整，调整后继续办理本次发行的相关事宜；

9、决定并聘请本次发行的相关证券服务中介机构，并处理与此相关的其他事宜；

10、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安排进行调整；

11、在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对再融资填补即期回报有最新规定及要求的情形下，根据届时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要求，进一步分析、论证本次发行对公司即期财务指标及公司股东即期回报等的影响，制订、修改相关的填补措施与政策，并全权处理与此相关的其他事宜；

12、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允许的范围内，办理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其他事宜。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同意董事会在获得上述授权的条件下，将上述授权事项转授予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行使。

（十一）决议的有效期

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三、风险提示

本次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事项尚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经年度股东大会授权人士承事项后，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在授权时限内启动简易发行程序及启动该程序的具体时间。在简易发行程序中董事会需在规定的时限内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申请文件，报请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并需经中国证监会注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正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88395 证券简称：正弦电气 公告编号：2025-022

深圳市正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5月20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5年5月20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70区润坊路5号润智研发中心1栋8F803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5月20日

至2025年5月2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6.01	《关于公司董事涂从欢2025年度薪酬的方案》	√
6.02	《关于公司董事张晓光2025年度薪酬的方案》	√
6.03	《关于公司董事徐耀增2025年度薪酬的方案》	√
6.04	《关于公司董事文广2025年度薪酬的方案》	√
6.05	《关于公司董事蔡贵龙2025年度薪酬的方案》	√
7.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7.01	《关于公司监事欧阳博2025年度薪酬的方案》	√
7.02	《关于公司监事黄贤杰2025年度薪酬的方案》	√
7.03	《关于公司监事饶品凤2025年度薪酬的方案》	√
8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9	《关于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11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

说明：《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审议完成后还将听取《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于2025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予以披露。公司将在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5、议案6.00、议案8、议案9、议案1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6.00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涂从欢、淮安力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张晓光、徐耀增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395	正弦电气	2025/5/14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

2025年5月19日上午 09:00-11:30，下午14:00-17:00

（二）登记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70区润坊路5号润智研发中心1栋8F803

（三）登记方式

股东可以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亦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为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参见附件1。

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传真、邮件方式办理登记，均须在登记时间2025年5月19日前送达，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1）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2）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原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3）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4）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5）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现场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出具的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原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本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参会人员身份证件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

六、其他事项

1、本次现场会议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2、参会股东请携带相关证件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3、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邹敏

联系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70区润坊路5号润智研发中心1栋8F803

邮编：518133

电话：0755-86267396

特此公告。

深圳市正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深圳市正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5月2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6.01	《关于公司董事涂从欢2025年度薪酬的方案》			
6.02	《关于公司董事张晓光2025年度薪酬的方案》			
6.03	《关于公司董事徐耀增2025年度薪酬的方案》			
6.04	《关于公司董事文广2025年度薪酬的方案》			
6.05	《关于公司董事蔡贵龙2025年度薪酬的方案》			
7.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7.01	《关于公司监事欧阳博2025年度薪酬的方案》			
7.02	《关于公司监事黄贤杰2025年度薪酬的方案》			
7.03	《关于公司监事饶品凤2025年度薪酬的方案》			
8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9	《关于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1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395 证券简称：正弦电气 公告编号：2025-016

深圳市正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深圳市正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市正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842号）同意，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2021年4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150.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4,292.50万元，扣除保荐及承销费用、发行登记费等其他交易费用共计4,549.25万元（不含增值税金额）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9,743.25万元，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1年4月23日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ZI10285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结余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297,432,462.83
减：以前年度置换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金额	6,497,777.11
减：累计直接以募集资金投入的募投项目支出总额	186,256,009.73
减：本年度购买理财产品尚未赎回金额	80,000,000.00
减：节余募集资金转出	20,307,600.31
加：以前年度募集资金理财产品累计收益金额	9,260,644.65
加：本年度募集资金理财产品收益金额	2,633,556.84
加：以前年度存款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4,104,108.87
加：本年度存款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308,524.53
金额	20,677,910.57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使用、投向变更、管理与监督等方面作出了明确的规定，确保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公司依据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相关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设有2个募集资金专户，全资子公司武汉市正弦电气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正弦”）设有2个募集资金专户，全资子公司腾禾精密电机（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禾电机”）设有1个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截止日余额	备注
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保税区支行	79370078801800001760	11,031,792.91	募集专户，结构性存款及活期存款
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沙井支行	769274767094	3,251,515.29	募集专户，结构性存款及活期存款
武汉正弦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新华支行	633088758	487,789.82	武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账户
武汉正弦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光谷科技支行	5210000110120100034552	1,075,285.07	生产基地技改及扩产项目账户
腾禾电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分行	531381437166	4,831,527.48	腾禾电机生产升级改造项目
		合计	20,677,910.57	

注1：期末余额不包含未到期理财产品80,000,000.00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参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并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使用期限为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文件等事宜。

公司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金额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理财期限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沙井支行	30,000,000.00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产品	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产品	2024-9-27	2025-01-08	1.10%-1.90%	103天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沙井支行	16,000,000.00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产品	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产品	2024-10-21	2025-04-21	1.20%或2.91%	182天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自贸试验区武汉片区分行	14,000,000.00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产品	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产品	2024-10-21	2025-04-23	1.19%或2.90%	184天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保税区支行	9,000,000.00	利多多公司稳利24JG3546期（3个月早鸟款）结构性存款	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	2024-11-11	2025-02-11	0.85%或2.00%或2.20%	92天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保税区支行	11,000,000.00	利多多公司稳利24JG3645期（3个月旺季特供款）结构性存款	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	2024-12-30	2025-04-01	0.85%或2.25%或2.45%	92天
合计	80,000,000.00	-	-	-	-	-	-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将“营销及服务网络建设项目”节余募集资金2,030.76万元（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转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同时注销该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11月12日和2024年12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和2024-055）。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延期事项

公司于2024年5月1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延期的议案》，同意对“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对“生产基地技改及扩产项目”、“深圳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武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进行调整。公司监事会一致同意该事项，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公司于2024年5月29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延期事项。

（二）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暨收购腾禾精密电机（苏州）有限公司100%股权并对其生产升级改造事项

公司于2024年9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暨收购腾禾精密电机（苏州）有限公司100%股权并对其生产升级改造的议案》，拟变更“生产基地技改及扩产项目”未使用的募集资金5,456.00万元，用于收购姚程、姚培德、蒋建明合计持有的腾禾精密电机（苏州）有限公司100%股权以及对腾禾电机生产进行升级改造，其中腾禾电机100%股权交易对价合计4,256.00万元，“腾禾电机生产升级改造项目”合计拟投入1,200.00万元，剩余募集资金将继续用于“生产基地技改及扩产项目”建设。公司监事会一致同意该事项，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暨收购腾禾精密电机（苏州）有限公司100%股权并对其生产升级改造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

公司于2024年10月16日召开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暨收购腾禾精密电机（苏州）有限公司100%股权并对其生产升级改造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暨收购腾禾电机100%股权并对其生产升级改造事项。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于2025年1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对2024年4月20日至4月23日期间，公司存在未经董事会审议使用募集资金开展现金管理的事项进行补充确认，监事会一致同意本次补充确认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保荐机构对该补充确认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补充确认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已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其他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除本核查意见“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所述内容外，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国家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八、上网公告附件

（一）《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正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二）《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深圳市正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正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

附表1：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正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9,743.2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183.7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9,190.41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275.3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0.90%								
承诺投资项目	已更变（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生产基地技改及扩产项目	是	14,371.99	5,006.37	5,006.37	299.89	1,903.17	-3,103.20	38.01%	2026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腾禾电机生产升级改造项目	是	-	1,200.00	1,200.00	16.87	16.87	-1,183.13	1.41%	2026年11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收购腾禾精密电机（苏州）有限公司100%股权项目	是	-	4,256.00	4,256.00	2,425.92	2,425.92	-1,830.08	57.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深圳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是	4,781.66	5,530.00	5,530.00	93.56	3,726.78	-1,803.22	67.39%	2025年5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武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是	5,096.64	2,790.00	2,790.00	309.86	1,976.03	-813.97	70.83%	2025年7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及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是	5,876.81	4,950.00	4,950.00	37.66	3,215.74	-1,734.26	64.96%	2024年4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7,139.66	6,010.87	6,010.87	-	6,010.87	-	100.00%	-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37,266.76	29,743.25	29,743.25	3,183.75	19,275.38	-10,467.86	64.81%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各募投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如下： 1、生产基地技改及扩产项目 因营销业务开展不及预期，基于谨慎使用募集资金考虑，将生产自动化设备整体规划、采购、扩产生产线等工作放缓，导致“生产基地技改及扩产项目”暂未达到投入进度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已履行相应审议和公告程序，将本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2年。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武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武汉研发中心工控产品业务规划、新能源领域市场调研，先进研发软硬件系统及设备的引进、实验平台建设等工作放缓，导致“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武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暂未达到投入进度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已履行相应审议和公告程序，将本项目调减1,500.00万元至“深圳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且将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1年。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并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使用期限为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文件等事宜。公司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1、募集资金节余金额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将“营销及服务网络建设项目”节余募集资金2,030.76万元（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形成原因 “营销及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从项目实际情况出发，在保证募投项目质量的前提下，本着合理、高效、谨慎、节约的原则，加强对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通过对各项资源的合理调度和优化，有效降低了项目的实施成本。此外，为了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因此形成了资金节余。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395 证券简称：正弦电气 公告编号：2025-019

深圳市正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
-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H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2024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296名、注册会计师2,498名，从业人员总数10,021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743名。

立信2024年度业务收入（经审计）47.48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6.72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5.05亿元。

2024年度立信为693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总额8.54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14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4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71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0.50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5次、监督管理措施43次、自律监管措施4次和纪律处分无，涉及从业人员131名。

（二）项目信息

1、人员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宣宜辰	1995年	1999年	2012年	2024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徐隆岚	2021年	2017年	2021年	2022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张静	2020年	2016年	2020年	2023年

（1）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宣宜辰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4年	深圳市正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年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徐隆岚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4年	广东骏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3年	广东骏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3）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张静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4年	深圳市正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
2023年	深圳市正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
2022年	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发现存在不良诚信记录，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况，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费用为人民币52万元（含税），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10万元（含税）。2025年立信审计费用报价为67万元（含税），其中财务审计费用为57万元（含税），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10万元（含税）。新增5万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腾禾精密电机（苏州）有限公司财务审计费用。

二、聘请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审议意见

公司于2025年4月1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通过对立信的专业胜任能力、独立性、诚信记录状况等进行充分了解与审查，认为其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和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在审计工作中能够保持独立性且具有良好的诚信状况，严格遵守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工作认真尽职，能够满足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以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提议续聘立信作为公司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请立信作为公司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立信作为公司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深圳市正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88395 证券简称：正弦电气 公告编号：2025-021

深圳市正